

兰州三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7 月 17 日，兰州三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兰州市主持召开了《兰州三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并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兰州三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兰州市生态环境局城关分局、环评单位-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甘肃晟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 9 人组成。

本次验收范围为兰州三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的全部建设内容。会前参会代表进行现场踏看，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汇报，验收组成员对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审阅了有关技术文件，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建设燃气锅炉房一座，安装 1 台 1.4MW 的燃气热水锅炉，主要为兰州三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托管的办公楼和住宅楼供暖，锅炉房占地面积 250m²，供热面积为 12000m²。

项目技术资料与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环保设施已按环评复要求基本建成并落实。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为小型锅炉房建设项目，工程量较小，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锅炉房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作为燃料，并加装 1 台低氮燃烧器，燃烧后废气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二）废水处理设施

项目运营期产生废水主要为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锅炉定期排水和职工产生的

生活污水。产生废水全部进入所在小区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的 A 级排放限值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雁儿湾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是锅炉房内燃烧器、风机及各类水泵等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其噪声级在 80-90dB(A)。项目设备均放置在车间内，设备安装时加设防震垫，车间安装隔声门窗等措施。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软水系统定期更换的废树脂和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软化水系统更换的离子交换树脂属于危险废物，不在厂区内存放，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更换后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由锅炉房设置的生活垃圾收集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落实情况

(一) 废气监测结果

经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 SO₂ 未检出，NO_x 最大排放浓度为 27.4mg/m³，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4.3mg/m³。废气中各污染物的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的排放浓度限值要求（NO_x 排放浓度小于 30mg/m³）。

(二) 废水治理设施调查

项目产生的废水全部进入所在小区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的 A 级排放限值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三) 噪声监测结果

本项目运营期间噪声主要为厂区内各机械设备运行中产生的机械噪声，本项目在对设备安装基础减震，设置隔声等措施后，经验收期间监测，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噪声值在 50.8~55.1dB(A)，夜间噪声值在 47.8~49.4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项目噪声对周边声环境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四)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调查

验收期间调查核实，软化水系统更换的离子交换树脂属于危险废物，定期委托

有资质单位更换后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由锅炉房设置的生活垃圾收集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项目生产期间的固废均得到了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据现场检查及验收调查结果可知，建设单位依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对各污染物产生点进行了有效治理，验收监测期间废气、废水、噪声能做到达标排放，固废经收集后全部合理处置，因此项目的建成运行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监测报告结论

按照国家环保部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规定，兰州三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要求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七、验收结论

(一) 建设单位需进一步整改和完善的要求

- 1 完善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及管理制度，确保污染治理措施有效、稳定运行。
- 2 根据实际运行效果，进一步采取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 3 规范排污口设置。

(二) 验收监测报告需完善内容

- 1 进一步核实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三) 总结论

经验收组核查，兰州三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锅炉房建设项目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已基本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建成，符合国家及甘肃省规定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监测报告编制较规范，符合国家及甘肃省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同意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结论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长： 王维

验收组其他成员：

~~吴志云~~

郭小锋

周宗明

兰州三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7月17日



莫喜叶

马鹏明

陈廷洋